

YMG 全媒体记者 孙长波



新闻发布厅

“无废城市”建设，是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具体行动，也是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重要举措。根据国家、省、市对“无废城市”建设的部署要求，市生态环境局会同有关部门、单位编制了《烟台市“无废城市”建设实施方案》（以下简称《方案》）。2023年1月3日《方案》通过市政府常务会议审议并发布。17日上午，市政府新闻办举行新闻发布会，市生态环境局、市城市管理局、市农业农村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相关领导解读《方案》相关政策，并回答记者关心的问题。

“无废城市”建设项目
总投资超过100亿

市生态环境局党组成员、副局长孙朝晖介绍说，2022年7月，《山东省“无废城市”建设工作方案》提出我省全域开展“无废城市建设”，我市迅速行动并委托国家级技术支撑单位牵头编制《方案》。2022年11月上旬方案通过专家评审，经过公开征求意见，于2023年1月3日通过市政府常务会议审议并发布。《方案》充分衔接烟台市“十四五”时期工业发展、农业发展、能源发展、城乡建设、生态环境保护等规划的任务、目标、工程，将科学指导我市开展“无废城市”建设工作。

孙朝晖说《方案》有三大特色亮点：

《方案》系统构建固废治理体系。以大宗工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生活垃圾、农业固体废物、建筑垃圾和海洋垃圾六大类固体废物为重点，对我市固体废物的产生、利用、贮存、处置状况进行全面梳理，结合我市“无废城市”建设基础条件和面临形势，明确各类固体废物的治理目标，统筹固体废物治理路径。

《方案》具有可落地可操作性。基于对我市“无废城市”建设现状、问题、目标的梳理，《实施方案》设计了八大类129项任务，涵盖制度、技术、市场、监管、能力建设等方面，六大类38个工程项目，涉及工业固废、危险废物、生活源固废、农业固废、建筑垃圾等领域，项目总投资超过100亿元，各项任务和工程均明确了实施主体和完成期限。

《方案》协同推进减污和降碳。以“无废城市”建设和“双碳”工作有机结合的先进理念为指引，加快核电、风电等清洁能源产业发展；推动工业余热、核能等规模化供暖；依托海洋牧场创新发展“海上粮仓+蓝色能源”模式；依托万华工业园、长岛综试区的“零碳园区”“零碳岛”建设，开展“无废园区”“无废岛屿”建设。



根据《方案》总目标，通过“无废城市”建设，到2025年，我市工业固体废物产生强度稳步下降，危险废物利用处置水平不断提升，原生生活垃圾、市政污泥实现“零填埋”，农业固体废物收集处理体系基本健全，建筑垃圾利用处置能力缺口基本补齐，海洋垃圾综合治理成效初显。多元共治、齐抓共管的治理体系不断完善，减污降碳、协同增效的治理模式基本成型，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无废理念”得到广泛认同。

逐步将居民小区纳入
厨余生活垃圾分类收运范围

生活垃圾分类是“无废城市”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推动源头减量、资源回收利用和绿色低碳发展的重要举措。

市城市管理局党组成员、副局长刘平说：“按照市委、市政府部署，自2020年下半年开始，我市在市区建成区范围内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截至2022年底，市区1157个居民小区完成生活垃圾分类设施全覆盖，布设分类投放点6540个、配备四分类垃圾桶44538个，建设垃圾分类亭及智能化设备2500个，配套分类运输车326辆，按照每300至400户居民至少配备1名指导员的标准，配备并全面培训871名垃圾分类指导员。厨余垃圾日收运处理量由180吨提升到430吨，增幅150%。市区建成生活垃圾分类示范小区360个，并初步通过检查验收，其中达到创建标准并达到考核评分90分以上的达到三分之一以上。”

按照《烟台市生活垃圾分类专项规划》，按照可回收物、有害垃圾、厨余垃圾、其他垃圾“四分法”标准实现设施全覆盖。到2025年底，建立完善的生活垃圾分类法规政策体系，基本建立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系统。

统，市区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达到35%以上，资源化利用率达到60%左右。

推动市区厨余垃圾全收运、全处理，市城市管理局在对公共机构食堂、农贸市场、大型商超厨余垃圾全量收运后，逐步将居民小区纳入厨余生活垃圾分类收运范围。到2023年底，实行生活垃圾“干湿分离”收运的小区达到30%以上；2024年底，达到40%以上；2025年底，达到50%以上。2023年，市区（不含蓬莱区）的厨余垃圾（含餐饮行业的餐厨废弃物）日收运量预计达到550吨，较2022年增长幅度20%以上。

推动生活垃圾分类全面覆盖。市城市管理局指导莱山区、黄渤海新区、高新区，全面推行生活垃圾分类“小绿桶”模式、“三定一督”模式，实现生活垃圾100%分类处理。其他各区因地制宜采取引进第三方、市场化运作等推广模式，未来三年按照居民小区数量70%的目标，打造生活垃圾分类示范小区。力争2023年底市民参与率达到50%以上，2024年底达到70%以上，2025年底达到90%以上，分类投放准确率达到80%以上。

推动生活垃圾分类全面覆盖。市城市管理局指导莱山区、黄渤海新区、高新区，全面推行生活垃圾分类“小绿桶”模式、“三定一督”模式，实现生活垃圾100%分类处理。其他各区因地制宜采取引进第三方、市场化运作等推广模式，未来三年按照居民小区数量70%的目标，打造生活垃圾分类示范小区。力争2023年底市民参与率达到50%以上，2024年底达到70%以上，2025年底达到90%以上，分类投放准确率达到80%以上。

到2025年农药施用量降低10%
化肥施用量降低6%

农业固体废物处理是“无废城市”建设的重要内容，同时也是涉及生态环保以及老百姓菜篮子稳定供应和食品安全的重要工作。

近年来，我市农业废弃物处理取得了较大进展。秸秆方面：全市年收集秸秆量220万吨左右，秸秆利用总量210余万吨，秸秆综合利用率在96%左右。农膜方面：全市农膜使用量为1.1万吨，回收量1万吨，回收率90%以上，反光膜使用总量0.87万吨，回收量0.82万吨，回收率94%以上。农药包装方面：已建立县级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站，依托现有农资经营店，建立覆盖全市、“横到边、纵到底”的网格化回收体系。到2025年，全市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率达到80%以上。各区市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产业基地力争2023年底建成

企业3883家，年内新增辅导企业融资131亿元。我市银行机构共对6053户企业的8337笔贷款实施延期还本，涉及贷款金额234.75亿元。推动金融服务和产品创新，加大“备货贷”“订单贷”“库存贷”的等特色金融产品推广力度，引导有关银行机构积极开展中小微企业汇率避险业务，为企业提供汇率避险支持。

目前有20家企业正式进入上市程序

最近几年IPO和再融资保持常态化，越来越多的企业登陆资本市场并获得融资支持，特别是大批优质中小企业，借助资本市场的融资便利，顺利实现转型升级。付思睿说，我市持续推进企业直接融资服务，深入发掘全市后备企业资源，动态调整上市后备企业资源库，有针对性地加强指导服务。2022年，荣昌生物、联合化学等5家企业先后上市，2家企业通过上市审核，全市境内外上市公司达59家，上市公司累计实现直接融资2404.3亿元。

市地方金融监管局党组书记、局长贾磊答记者问时说，目前正全力推动企业挂牌上市。建立上市企业后备资源库制度，2023年预计将有300家企业并给予重点培育指导。发挥推动企业上市专项领导小组作用，及时帮助企业解决前期规范和上市过程中遇到的困难问题，推动企业加快上市进程。2022年，我市新增上市公司5家、过会企业2家，上市公司总数达59家；4家企业提交上市申请，10家企业申请辅导备案，目前有20家企业正式进入上市程序，形成了较为充足的资本市场发展梯队。

据市地方金融监管局统计，2022年全市有14家上市公司新增直接融资190亿元，规模创近五年新高；上市公司累计实现直接融资2400亿元，其中股权融资1957亿元，规模居全省首位。推动符合条件的企业扩大企业债、公司债、银行间债券融资工具的发行规模，2022年全市新增债券融资670亿元，存量规模1074亿元，首次迈上千亿元大关。

《加强建筑垃圾管理推进资源化利用工作的实施意见》（烟政办发〔2021〕17号），全面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着力解决建筑垃圾突出问题，深入推进我市建筑垃圾减量化、无害化、资源化。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党组成员张帅回答记者提问时说，我市将根据全市建筑垃圾存量和增量情况、选址条件、综合运输距离等因素，在市六区（不含蓬莱区）范围内建设3处年处理量达300万吨以上的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产业基地，各市区至少建设1处年处理量100万吨以上的产业基地，市六区3处分别为：牟平区武宁街道产业基地项目，项目占地约168亩，总投资约3.7亿元；福山区福新街道项目，项目占地102.6亩，总投资约3亿元；福山区回里街道项目，项目占地151.3亩，总投资约3.78亿元。这3处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产业基地通过开展特许经营的方式，引导有资质的企业承担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工作。设定特许经营期20年，对合同约定范围内拆除垃圾、道路沥青垃圾、工程垃圾、装修垃圾等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实施特许经营。

据悉，福山区福新街道项目正在进行场地整理、厂房土石方开挖；牟平区武宁街道项目正加快进行基础设施建设；招远市、莱阳市、海阳市、栖霞市正在加快项目建设，其余区市正在开展各项开工前期准备工作，力争所有项目2023年底建成。

根据住建部门要求，建设、拆除、施工单位在施工前，应申请建筑垃圾处置核准手续，建设单位要取得《施工许可证》和建筑垃圾处置核准等相关文件后方可动工。市六区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工程由市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管理机构负责办理处置核准手续；存量建筑垃圾以及拆除工程产生的建筑垃圾，由各区政府（管委）指定的管理部门负责组织运输和处置。引导社会性投资项目使用建筑垃圾再生产品，用量达到规定比例的，财政部门按一定标准予以奖励。

“到2025年，全市范围内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产业基地全部建成投产并实现可持续健康发展。建筑垃圾减量化工作机制进一步完善，实现新建建筑施工现场建筑垃圾（不包括工程渣土、工程泥浆）排放量每万平米不高于300吨。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率达到70%，走出一条具有烟台特色的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道路。”张帅说。

名词解释 无废城市

“无废城市”是以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为引领，通过推动形成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持续推进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工业固废、农业废弃物等固体废物源头减量和资源化利用，最大限度减少填埋量，将固体废物对环境影响降至最低的城市发展模式，也是一种先进的城市管理理念。

“无废城市”并不是城市没有固体废物产生，也不意味着固体废物能够完全资源化利用，而是一种先进的城市管理理念和管理模式，旨在最终实现整个城市固体废物产生量最小、资源化利用充分、处置安全的目标，这项工作，需要长期探索与实践。



全市绿色贷款余额583亿元，同比增长64%

我市银行机构对6053户企业的8337笔贷款实施延期还本，涉及贷款金额234.75亿元

2022年，荣昌生物、联合化学等5家企业先后上市，2家企业通过上市审核

2023年预计将有300家企业进入上市企业后备资源库

2022年全市共办理退税、减税、缓税、降费近200亿元



去年服务企业专员化解财税金融领域诉求900余件，银行机构新发放贷款加权平均利率为3.75%

我市企业融资成本全省最低

对6053户企业的8337笔贷款实施延期还本

据付思睿介绍说，我市金融部门加大信贷政策引导，保障资金供给。制定出台了《烟台市信贷投放攻坚行动工作实施方案》等政策文件，积极开展银行信贷投放攻坚行动，通过建立包帮服务机制、完善融资项目库、开展银企对接等措施，截至2022年12月末，全市本外币各项贷款余额8097.9亿元，比年初增加620.8亿元。市地方金融监管局党组书记、局长贾磊在答记者问时补充说，重点领域投放实现新突破，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落地57亿元，占全省的1/10；普惠小微贷款、个体工商户贷款分别同比增长27%和19%，均高于全市贷款增幅；支持蓝绿融合创新发展，全市绿色贷款余额583亿元，同比增长64%；裕龙石化项目银团组建顺利完成，批复额度709亿元，为全省最大规模银团。2022年末，全市银行机构新发放贷款加权平均利率为3.75%，融资成本全省最低，金融支持实体经济质效双升。

我市印发了《2022年全市银企分行业领域专场活动工作方案》《烟台银行业保险业支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综合融资试点实施方案》，引导银行机构持续加大对各类企业信贷支持力度，市级层面举办“专精特新”“双创”“重点项目”“市管企业”等16场专场银企对接会。加快市级金融综合服务平台建设，运用大数据为企业融资增信，有效缓解银企信息不对称问题，实现政银互动、共赢发展。目前，平台已进驻41067家企业，发布融资需求8163个，进驻金融机构106家，发布金融产品340个，融资金额205.1亿元。

烟台银保监分局三级调研员杨永春介绍说：“针对试点方案，我们在全市选取3家银行机构和4家‘专精特新’企业进行试点。截至2022年12月末，辖区银行机构为我市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贷款余额39.67亿元；为省级‘专精特新’企业贷款余额135.25亿元。”

促进服务企业专员制度与金融辅导员制度有机结合，深入实施金融辅导员制度，对口辅导

全市共办理退税、减税、缓税、降费近200亿元

据统计，2022年全市共办理退税、减税、缓税、降费近200亿元，其中办理留抵退税超100亿元，办理制造业中小微企业缓税近40亿元，持续减轻企业经济负担，充分释放减税降费红利。

市财政局、税务局等部门建立“税库沟通联系微信群”，在退税测算、资金保障、退库办理上形成常态化沟通协作机制，形成“政府主导、财税协同、部门联动”工作格局，发挥合力助企发展。

围绕全市200家倍增培育企业，我市制定和

实施“赋能税收大数据牵线补链助企纾困”“深化国际税收服务助力走出国门”等十二项服务措施，开展“一企一策”“即问即办”等服务452户次，助力全市倍增企业发展壮大。将留抵退税政策宣传纳入全市宣传“大盘子”，发布政策宣传稿件600余篇，发放政策明白纸3.9万余份，开展线上政策辅导8700余户次，为全市5万余户纳税户定制“一企一策”服务礼包，助企“会享快享”。

“针对大规模留抵退税等政策落实带来的财政保障压力，市财政累计拨付支持基层落实减税降费等转移支付资金49.2亿元，帮助区市足额保障各项政策落实到位。”市财政局党组成员、副局长崔运政说。

据悉，市财政部门制定了“充分发挥政府性融资担保作用支持小微企业和‘三农’主体发展”15条，健全完善了资本金动态补充、担保风险补偿等财政扶持机制，推动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聚焦主业、做大做强，持续提高支小支农担保规模。截至2022年12月份，烟台融资担保集团累计为小微企业、“三农”主体办理担保业务100.77亿元，占保总量的99.8%。

崔运政说：“通过市级财政补贴、担保机构让利的方式，对年内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新增政府性融资担保贷款免收担保费，进一步减轻企业融资成本。截至2022年底，其为8200多户小微企业、‘三农’主体，免收担保费近8400万元，平均担保费率降到0.17%。” YMG 全媒体记者 孙长波